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月12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7年1月12日下午2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毛时敏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取消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并参与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由于拟增资方查道鹏、柯炳军增资计划出现变化，其二人不再计划增资公司子公司北京博思致新互联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导致原议案内容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同意取消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并参与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月1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股权转让放弃优先购买权并参与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监事会审议,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转让股权放弃优先购买权并参与增资暨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合法、合理。交易价格在参照市场价格和交易各方以往同类交易价格的基础上共同协商确定,体现了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以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已经取得公司独立董事事先认可,其程序符合《公司章程》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关联交易方案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各项业务的延伸拓展,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7年1月12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福建博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二日